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6066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光电气”）分别于2026年4月13日、2026年5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6.5亿元（含本数），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授信总额度内，公司、控股子（孙）公司可以视盈利和偿债能力情况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申请，且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授信有效期内，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使用。同意公司为其控股子（孙）公司申请2026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5亿元（含本数）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控股子（孙）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合同约定为准，担保可分多次申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2026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就上述授信与担保事项，与各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详情如下：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广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广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西都（广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融资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总额（万元）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东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西都（广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担保余额为 443,481.7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5.8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9,805.8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96%。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